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 2016 年 10 月 25 日披露的《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中对 2016 年度经营业绩进行了预计：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为-4,500 万元至-3,800 万元。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 亏损 ☐ 扭亏为盈 ☐ 同向上升 ☒ 同向下降 ☐ 其他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450 万元—1000 万元	盈利：1,150.41 万元

二、业绩预告修正是否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预告出现差异的原因

经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相关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董事同意意见，公司同意将下属全资子公司铜陵步森服饰有限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步森集

团有限公司，转让价 9,601.39 万元，增加利润 2,949.94 万元（不含税费）。

经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相关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董事同意意见，公司同意将其拥有的合肥白马服装城商铺和成都尚都服饰广场商铺转让给步森集团有限公司，转让价 1,475.11 万元，增加利润 1,067.22 万元（不含税费）。

综上，鉴于全资子公司股权转让及商铺转让事项的影响，合计产生利润 4,017.16 万元（不含税费）。公司预计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预计盈利区间为：450 万元-1000 万元。

四、其它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公司将在 2016 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2、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并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一日